

日期：2018 年 2 月 4 日

講題：聖殿裡的罪惡

講員：秦民德弟兄

經文：約翰福音二 13-25

引言：500 年前的宗教改革

大綱：

1. 耶穌的憤怒 (v. 13-15)

2. 聖殿是神的家 (v. 16-17)

3. 聖殿是耶穌的身體 (v. 18-21)

4. 耶穌門徒的信 vs 猶太人的「信」 (v. 22-25)

第13節 猶太人的逾越節近了，耶穌上耶路撒冷去。

第14節 他看見聖殿裏有賣牛羊和鴿子的，還有兌換銀錢的人坐著，

第15節 耶穌就拿繩子做成鞭子，把所有的，包括牛羊都趕出聖殿，倒出兌換銀錢之人的銀錢，推翻他們的桌子，

第16節 又對賣鴿子的說：「把這些東西拿走！不要把我父的殿當作買賣的地方。」

第17節 他的門徒就想起經上記著：「我為你的殿心裏焦急，如同火燒。」

第18節 因此猶太人問他：「你能顯甚麼神蹟給我們看，表明你可以做這些事呢？」

第19節 耶穌回答他們說：「你們拆毀這殿，我三日內要把它重建。」

第20節 猶太人說：「這殿造了四十六年，你三日內就能重建嗎？」

第21節 但耶穌所說的殿是指他的身體。

第22節 所以他從死人中復活以後，門徒想起他曾說過這事，就信了聖經和耶穌所說的話。

第23節 耶穌在耶路撒冷過逾越節的時候，有許多人看見他所行的神蹟，就信了他的名。

第24節 耶穌自己卻不信任他們，因為他認識所有的人，

第25節 也用不著誰來證明人是怎樣的，因為他自己認識人的內心。